为进一步提高我校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培养高素质拔尖创新人才，我校鼓励符合条件的本校优秀在读硕士研究生以“硕博连读”方式申请攻读博士学位。为做好相关工作，结合生态与环境学院学科特点与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基本原则

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遵循科学选拔、公平公正、全面考察原则。学院积极动员优秀生源，科学制定考核办法，切实通过硕博连读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

二、组织管理

生态与环境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指导；成立院级监察小组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对招生选拔进行全过程监察督导。

三、招收硕博连读的专业、导师及生源范围

1.本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收硕博连读的专业、导师以《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学术型第一批次）》公布信息为准。

2.生源范围为我校2022级（研三）、2023级（研二）在读的全日制学术型、非定向就业、非在职硕士研究生。

四、申请硕博连读的基本条件

申请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的学生，须满足:

（一）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严谨的科学研究态度、较强的创新思维和科研能力，以及协同合作精神（同等条件下，应优先考虑已取得高水平科学研究成果者）。

（二）已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和考核，成绩优秀，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在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程不存在补考、重修或不合格记录。

（三）硕士在读专业与申请专业相近或相关。

（四）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五、报名及考核流程

（一）学生申请并提交材料

2024年11月26日前，达到申请条件的学生自愿提出申请，下载并填写《云南大学招收“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硕士导师意见需填写完整），连同有关材料提交至国重大楼3207A办公室。

（二）资格审查和综合考核

1.结合本单位招收“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实施办法，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成立学院专家考核组，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对考生的外语水平、专业基础和综合学术能力、培养潜质、心理素质及思想道德进行全面考核，重点考察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和最新研究动态掌握的情况以及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

2.考核内容：

（1）答辩及专业综合能力：80%

（2）外语听说能力：20%

考核专家组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综合考核成绩按照百分制进行折算（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60分为及格，低于60分不予录取。

3.考核时间：预计2024年12月5日之前（具体时间待定）

（三）拟录取

2024年12月10日前，学院根据综合考核情况，结合考生思想政治素质、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批。

六、相关说明

（一）以“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其学习形式为全日制，录取类别为“11 非定向就业”，博士阶段的学习年限、学费缴纳、中期考核、学位授予等事项按照《云南大学关于硕博连读、直博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规定》（附件3）执行。

（二）本院成立监察小组，对选拔过程进行监察督导。对于在申请和考核过程中出现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纪律等的考生，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博士研究生录取资格。

学院监督与申诉电话：0871-65931353（陈老师）；邮箱：290842989@qq.com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硕博连读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资格：

1.申请者提供的材料与事实不符，存在造假行为。

2.硕士培养期间，受到纪律处分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未通过。

3.硕士培养期间，学位课程存在补考、重修或不合格记录。

4.不符合选拔规定的体检标准或因疾病而不能继续学习。

（四）本办法涉及的相关表格请到云南大学研究生院官网下载。